

# 大乘廣五蘊論

一卷<sup>1</sup>

安慧菩薩造

大唐<sup>2</sup>·中天竺國三藏<sup>3</sup>地婆訶羅奉詔譯

佛說五蘊，

謂色蘊、受蘊、想蘊、行蘊、識蘊。

云何色蘊？

謂四大種及大種所造色。

云何四大種？

謂地界、水界、火界、風界。

此復云何？

謂地堅性、水濕性、火煖性、風輕性<sup>4</sup>。

界者，能持自性<sup>5</sup>、所造色故。

云何四大所造色？

謂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

<sup>1</sup>〔一卷〕—【宋】〔元〕〔明〕〔宮〕  
<sup>2</sup>〔大唐〕—【宋】〔元〕〔明〕〔宮〕  
<sup>3</sup>三藏—沙門【宋】〔元〕〔明〕〔宮〕  
<sup>4</sup>輕性—輕動性【宋】〔元〕〔明〕〔宮〕  
<sup>5</sup>性—相【宋】〔元〕〔明〕〔宮〕

色、聲、香、味及觸一分、  
無表色等。

造者，因義。

根者，最勝自在義、主義、增上義，是為根義。

所言主義，與誰為主？

謂即眼根與眼識為主，生眼識故；

如是乃至身根與身識為主，生身識故。

云何眼根？

謂以色為境，淨色為性。

謂於眼中一分淨色，如淨醍醐。

此性有故，眼識得生，無即不生。

云何耳根？

謂以聲為境，淨色為性。

謂於耳中一分淨色。

此性有故，耳識得生，無即不生。

云何鼻根？

謂以香為境，淨色為性。

謂於鼻中一分淨色。

此性有故，鼻識得生，無即不生。

云何舌根？

謂以味為境，淨色為性。

謂於舌上周遍淨色。

有說，此於舌上有少不遍，如一毛端。

此性有故，舌識得生，無即不生。

云何身根？

謂以觸為境，淨色為性。

謂於身中周遍淨色，

此性有故，身識得生，無即不生。

云何色？

謂眼之境，顯色、形色及表色等。

顯色有四種，謂青、黃、赤、白。

形色謂長短等。

云何聲？

謂耳之境，

執受大種因聲、非執受大種因聲、俱大種因聲。

諸<sup>6</sup>心、心法，是能執受；

蠢動之類，是所執受。

<sup>6</sup> 諸||謂【宋】【元】【明】

執受大種因聲者，如手相擊、語言等聲。  
非執受大種因聲者，如風林、駛水等聲。  
俱大種因聲者，如手擊鼓等聲。

云何香？

謂鼻之境，好香、惡香、平等香。

好香者，謂與鼻合時，於蘊相續有所順益。

惡香者，謂與鼻合時，於蘊相續有所違損。

平等香者，謂與鼻合時，無所損益。

云何味？

謂舌之境，甘、醋、鹹、辛、苦、淡等。

云何觸一分？

謂身之境，除大種，

謂滑性、澁性<sup>7</sup>、重性、輕性、冷、飢、渴等。

滑謂細軟，澁謂麤強，重謂可稱，輕謂反是。

煖欲為冷，觸是冷因，此即於因立其果稱。

如說諸佛出世樂、演說正法樂、

眾僧和合樂、同修精進樂。

精進勤苦，雖是樂因，即說為樂，此亦如是。

欲食為飢、欲飲<sup>8</sup>。為渴，說亦如是。

已說七種造觸，及前四大——十一種等。

云何無表色等？

謂有表業、三摩地所生無見無對色等。

有表業者，謂身、語表，此通善、不善、無記性。

所生色者，謂即從彼善、不善表所生之色。

此不可顯示，故名無表。

三摩地所生色者，謂四靜慮所生色等。

此無表色，是所造性，名善律儀、不善律儀等，

亦名業，亦名種子。

如是諸色，略為三種：

一者可見有對，

二者不可見有對，

三者不可見無對。

是中

可見有對者，謂顯色等；

不可見有對者，謂眼根等；

不可見無對者，謂無表色等。

云何受蘊？

受有三種，謂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

樂受者，謂此滅時，有和合欲。

苦受者，謂此生時，有乖離欲。

不苦不樂受者，謂無二欲。

無二欲者，謂無和合及乖離欲。

受，謂識之領納。

云何想蘊？

謂能增勝取諸境相。

增勝取者，謂勝力能取。

如大力者，說名勝力。

云何行蘊？

謂除受、想，

諸餘心法及心不相應行。

云何餘心法？

謂與心相應諸行：

觸、作意、思，

欲、勝解、念、三摩地、慧，

信、慚、愧、無貪、無瞋、無癡、

精進、輕安、不放逸、捨、不害，

貪、瞋、慢、無明、見、疑，

忿、恨、覆、惱、

嫉、慳、誑、諂、憍、害<sup>9</sup>，

無慚、無愧，

昏<sup>10</sup> 沈、掉舉、不信、懈怠、放逸、

失念、散亂、不正知，

惡作、睡眠、尋、伺。

<sup>9</sup> 忿恨覆惱嫉慳誑諂憍害【CB】，〔一〕【大】

(cf. T31n1606\_p0697a18-19; T31n1612\_p0848c06-07; T31n1613\_p0853b08-c07)

<sup>10</sup> 昏<sup>〓</sup>昏【宋】【元】【明】【宮】

是諸心法，五是遍行。

此遍一切善、不善、無記心，故名遍行。

五是別境。

此五一於差別境

展轉決定，性不相離，

是中有一，必有一切。

十一為善，六為煩惱，餘是隨煩惱，四為不定。

此不定四，非正、隨煩惱，

以通善及無記性故。

觸等體性及業，應當解釋。

云何觸？

謂三和合，分別為性。

三和，謂眼、色、識如是等。

此諸和合，心、心法生，故名為觸。

與受所依為業。

云何作意？

謂令心發悟為性。

令心、心現前警動，是憶念義。

任<sup>11</sup>持攀緣心為業。

云何思？

謂於功德、過失及以俱非，令心造作意業為性。

此性若有，識攀緣用即現在前，

猶如磁石引鐵令動，

能推善、不善、無記心為業。

云何欲？

謂於可愛樂事希望為性。

愛樂事者，所謂可愛見聞等事，是願樂希求之義。  
能與精進所<sup>12</sup>依為業。

云何勝解？

謂於決定境，如所了知印可為性。

決定境者，謂於五蘊等，

如日親<sup>13</sup>說：

「色如聚沫、受如水泡、想如陽炎、  
行如芭蕉、識如幻境。」如是決定。

或如諸法所住自相，謂即如是而生決定。

言決定者，即<sup>14</sup>印持義，餘無引轉為業，  
此增勝故，餘所不能引。

云何念？

謂於慣習事，心不忘失，明記為性。

慣習事者，謂曾所習行。

與不散亂所依為業。

<sup>12</sup>所||可【宮】

<sup>13</sup>日親||世親【明】

<sup>14</sup>即||是【宋】【元】【明】【宮】

云何三摩地？

謂於所觀事，心一境性。

所觀事者，謂五蘊等，及無常、苦、空、無我等。

心一境者，是專注義。

與智所依為業。

由心定故，如實了知。

云何慧？

謂即於彼擇法為性，

或如理所引、或不如理所引、或俱非所引。

即於彼者，謂所觀事。

擇法者，謂於諸法自相、共相，由慧簡擇得決定故。

如理所引者，謂佛弟子；

不如理所引者，謂諸外道；

俱非所引者，謂餘眾生。

斷疑為業。

慧能簡擇，於諸法中得決定故。

云何信？

謂於業、果、諸諦、寶等，深正符順，心淨為性。

於業者，謂福、非福、不動業。

於果者，謂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果。

於諦者，謂苦、集、滅、道諦。

於寶者，謂佛、法、僧寶。

於如是業、果等，極相符<sup>15</sup>順，亦名清淨及希求義。

與欲所依為業。

云何慚？

謂自增上及法增上，於所作罪羞恥為性。

罪謂過失，智者所厭患故。

羞恥者，謂不作眾罪。

防息惡行所依為業。

云何愧？

謂他增上，於所作罪羞恥為性。

他增上者，謂怖畏責罰及譏<sup>16</sup>論等，

所有罪失，羞恥於他。

<sup>15</sup>符契【宋】【元】【明】【宮】

<sup>16</sup>譏論【宮】

【CB】【麗CB】【房山-CB】【磧心-CB】【宮】，譏【大】(cf.

K17n0619\_p0643b13; F20n0735\_p246b20; QC053n0637\_p0380a14)

業如慚說。

云何無貪？

謂貪對治，令深厭患，無著為性。

謂於諸有及有資具染著為貪；

彼之對治，說為無貪。

此即於有及有資具無染著義。

遍知生死諸過失故，名為厭患。

惡行不起所依為業。

云何無瞋？

謂瞋對治，以慈為性。

謂於眾生不損害義。

業如無貪說。

云何無癡？

謂癡對治，如實正行為性。

如實者，略謂四聖諦，廣謂十二緣起，

於彼加行，是正知義。

業亦如無貪說。

云何精進？

謂懈怠對治，善品現前勤勇為性。

謂若被甲、若加行、若無怯弱、若不退轉、若無喜足，是如此義。

圓滿成就善法<sup>17</sup>為業。

云何輕安？

謂麁重對治，身心調暢，堪能為性。

謂能棄捨十不善行。

除障為業。

由此力故，除一切障，轉捨麁重。

云何不放逸？

謂放逸對治。

依止<sup>18</sup>無貪乃至精進，捨諸不善，

修彼對治諸善法故。

謂貪瞋癡及以懈怠，名為放逸；

對治彼故，是不放逸。

謂依無貪、無瞋、無癡、精進四法，

對治不善法<sup>19</sup>，修習善法故。

世出世間正行所依為業。

<sup>17</sup>法||性【宋】【元】【明】【宮】

<sup>18</sup>止||上【宮】

<sup>19</sup>法||治【宮】

云何捨？

謂依如是無貪、無瞋乃至精進，

獲得心平等性、心正直性、心無功用性。

又復由此，離諸雜染法、安住清淨法。

謂依無貪、無瞋、無癡、精進性故，

或時遠離昏沈、掉舉諸過失故，初得心平等；

或時任運無勉勵故，次得心正直；

或時遠離諸雜染故，最後獲得心無功用。

業如不放逸說。

云何不害？

謂害對治，以悲為性。

謂由悲故，不害群生，是無瞋分。

不損惱為業。

云何貪？

謂於五取蘊，染愛耽著為性。

謂此纏縛，輪迴三界。

生苦為業。

由愛力故，生五取蘊。

云何瞋？

謂於群生，損害為性。

住不安隱及惡行所依為業。

不安隱者，謂損害他，自住苦故。

云何慢？

慢有七種，

謂慢、過慢、過過慢、我慢、增上慢、卑慢、邪慢。

云何慢？

謂於劣計己勝，或於等計己等，

如是心高舉為性。

云何過慢？

謂於等計己勝，或於勝計己等，

如是心高舉為性。

云何過過慢？

謂於勝計已勝，

如是心高舉為性。

云何我慢？

謂於五取蘊，隨計為我或為我所，

如是心高舉為性。

云何增上慢？

謂未得增上殊勝所證之法，謂我已得，

如是心高舉為性。

增上殊勝所證法者，

謂諸聖果及三摩地、三摩鉢底等。

於彼未得，謂我已得，而自矜倨。

云何卑慢？

謂於多分殊勝，計己少分下劣，

如是心高舉為性。

云何邪慢？

謂實無德，計己有德，

如是心高舉為性。

不生<sup>20</sup>敬重所依為業。

---

<sup>20</sup>不【CB】【麗-CB】【宋】【元】【明】【宮】，下【大】  
(cf. K17n0619\_p0644a23)

謂於尊者及有德者而起倨傲，不生崇重。

云何無明？

謂於業、果、諦、寶，無智為性。

此有二種：一者俱生，二者分別。

又欲界貪、瞋及以無明，為三不善根，  
謂貪不善根、瞋不善根、癡不善根。

此復俱生、不俱生、分別所起。

俱生者，謂禽獸等；

不俱生者，謂貪相應等；

分別者，謂諸見相應與虛妄決定。

疑煩惱所依為業。

云何見？

見有五種，

謂薩迦耶見、邊執見、邪見、見取、戒禁<sup>2</sup><sub>1</sub>取。

云何薩迦耶見？

謂於五取蘊，隨執為我，或為我所，

染慧為性。

薩謂敗壞義，

迦耶謂和合積聚義。

即於此中，

見一、見常，

異蘊有我，蘊為我所等。

何故復如是說？

謂薩者破常想，

迦耶破一想。

無常、積集，

是中無我及我所故。

染慧者，謂煩惱俱。

一切見品所依為業。

云何邊執見？

---

<sup>2</sup><sub>1</sub>禁【CB】【麗-CB】·〔一〕【大】

(cf. K17n0619\_p0644b11; T31n1613\_p0853a23)

謂薩迦耶見增上力故，  
即於所取，或執為常，或執為斷，  
染慧為性。

常邊者，

謂執我自在，為遍、常等。

斷邊者，

謂執有作者、丈夫等，

彼死已不復生，

如瓶既破，更無盛用。

障中道、出離為業。

云何邪見？

謂謗因果，或謗作用，或壞善事，  
染慧為性。

謗因者，因謂業、煩惱性，合有五支。

煩惱有三種，謂無明、愛、取；

業有二種，謂行及有。

有者，謂依阿賴耶識諸業種子，此亦名業。

如世尊說：

「阿難！若業能與未來果，彼亦名有。」  
如是等，此謗名為謗因。

謗果者，果有七支，

謂識、名色、六處、觸、受、生、老死，  
此謗為謗果。

或復謗無善行、惡行，名為謗因，  
謗無善行、惡行果報，名為謗果。

謗無此世他世、無父無母、無化生眾生，

此謗為謗作用。

謂從此世往他世作用、

種子任持作用、

結生相續作用等。

謗無世間阿羅漢等，為壞善事。

斷善根為業。

不善根堅固所依為業。

又生不善，不生善為業。

云何見取？

謂於三見及所依蘊，

隨計為最、為上、為勝、為極，

染慧為性。

三見者，謂薩迦耶、邊執、邪見。

所依蘊者，即彼諸見所依之蘊。

業如邪見說。

云何戒禁取？

謂於戒、禁及所依蘊，

隨計為清淨、為解脫、為出離。

染慧為性。

戒者，謂以惡見為先，離七種惡。

禁者，謂牛狗等禁，

及自拔髮、執三支<sup>22</sup>杖、僧佉定慧等，

此非解脫之因。

又計大自在，或計世主，及入水火等，

此非生天之因。

如是等，彼計為因。

所依蘊者，謂即戒、禁所依之蘊。

清淨者，謂即說此無間方便，以為清淨。

解脫者，謂即以此解脫煩惱。

出離者，謂即以此出離生死。

是如此義，

能與無果唐勞疲苦所依為業。

無果唐勞者，謂此不能獲出苦義。

云何疑？

謂於諦、寶等，為有為無？

猶預為性。

不生善法所依為業。

諸煩惱中，

後三見及疑，唯分別起，

餘通俱生及分別起。

云何忿？

謂依現前不饒益事，心憤為性。

能與暴惡執持鞭杖所依為業。

云何恨？

謂忿為先，結怨不捨為性。

能與不忍所依為業。

云何覆？

謂於過失隱藏為性。

謂藏隱罪故，

他正教誨時不能發露，

是癡之分<sup>233</sup>。

能與追悔、不安隱住所依為業。

云何惱？

謂發暴惡言，陵犯為性。

忿恨為先，心起損害。

暴惡言者，

謂切害鹿獐。

能與憂苦、不安隱住所依為業。

又能發生非福為業、  
起惡名稱為業。

云何嫉？

謂於他盛事心妬為性。

為名利故，於他盛事，不堪忍耐，妬忌心生。  
自住憂苦所依為業。

云何慳？

謂施相違，心恪為性。

謂於財等生恪恪故，不能惠施，如是為慳。  
心遍執著利養眾具，是貪之分。  
與無厭足所依為業。  
無厭足者，由慳恪故，非所用物，猶恒積聚。

云何誑？

謂矯妄<sup>24</sup>於他，詐現不實功德為性。

是貪之分。  
能與邪命所依為業。

云何諂？

謂矯設方便，隱己過惡，心曲為性。

謂於名利，有所計著，是貪癡分。

障正教誨為業。

復由有罪，不自如實發露歸懺、不任教授。

云何憍？

謂於盛事，染著倨傲，能盡為性。

盛事者，謂有漏盛事。

染著倨傲者，謂於染愛，悅豫矜恃，是貪之分。

能盡者，謂此能盡諸善根故。

云何害？

謂於眾生損惱為性。

是瞋之分。

損惱者，謂加鞭杖等。

即此所依為業。

云何無心慚？

謂所作罪不自羞恥為性。

一切煩惱及隨煩惱助伴為業。

云何無愧？

謂所作罪不羞他為性。

業如無慚說。

---

心無【CB】【房山-CB】【思溪-CB】【麗-CB】，為【大】

(cf. F20n0735\_p0248b22; 《思溪藏》(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本第 SX2676 號第 27 圖第 5 行); K17n0619\_p0645c01)

云何昏<sup>26</sup>沈？

謂心不調暢、無所堪任，蒙昧為性。

是癡之分。

與一切煩惱及隨煩惱所依為業。

云何掉舉？

謂隨憶念喜樂等事，心不寂靜為性。

應知憶念先所遊戲歡笑等事，心不寂靜，是貪之分。  
障奢摩他為業。

云何不信？

謂信所治，於業果等不正信順，心不清淨為性。

能與懈怠所依為業。

云何懈怠？

謂精進所治，於諸善品，心不勇進為性。

能障勤修眾善為業。

云何放逸？

謂依貪、瞋、癡、懈怠故，

於諸煩惱，心不防護，於諸善品不能修習為性。

不善增長、善法退失所依為業。

云何失念？

謂染污念，於諸善法不能明記為性。

染污念者，謂煩惱俱。

於善不明記者，謂於正教授不能憶持義。

能與散亂所依為業。

云何散亂？

謂貪、瞋、癡分，令心、心法流散為性。

能障離欲為業。

云何不正知？

謂煩惱相應慧，能起不正身語意行為性。

違犯律行所依為業。

謂於去、來等不正觀察故，

而不能知應作、不應作，致犯律儀。

云何惡作？

謂心變悔為性。

謂惡所作，故名惡作。

此惡作體，非即變悔，由先惡所作，後起追悔故。

此即以果從因為目，故名惡作。

譬如六觸處，說為先業。

此有二位，謂善、不善。

於二位中復各有二。

若善位中，

先不作善，後起悔心，彼因是善，悔亦是善。

若先作惡，後起悔心，彼因不善，悔即是善。

若不善位，

先不作惡，後起悔心，彼因不善，悔亦不善。

若先作善，後起悔心，彼因是善，悔是不善。

云何睡眠？

謂不自在轉，昧略為性。

不自在者，謂令心等不自在轉，是癡之分。

又此自性不自在故，令心、心法，極成昧略。

此善、不善及無記性，能與過失所依為業。

云何尋？

謂思、慧差別，意言尋求，令心麤相分別為性。

意言者，謂是意識，是中或依思、或依慧而起。

分別麤相者，謂尋求瓶、衣、車乘等之麤相。

樂觸、苦觸<sup>27</sup>等所依為業。

云何伺？

謂思、慧差別，意言伺察，令心細相分別為性。

細相者，

謂於瓶、衣等，分別細相成、不成等差別之義。

云何心不相應行？

謂依色、心等分位假立，

謂此與彼不可施設異、不異性。

此復云何？

謂得、無想定、滅盡定、無想天、

命根、眾同分、生、老、住、無常、

名身、句身、文身、異生性，如是等。

云何得？

謂若獲，若成就。

此復三種，

謂種子成就、自在成就、現起成就，

如其所應。

云何無想定？

謂離遍淨染，未離上染，

以出離想作意為先，

所有不恆行心、心法滅為性。

云何滅盡定？

謂已離無所有處染，

從第一有，更起勝進，暫止息想，作意為先，

所有不恆行及恆行一分心、心法滅為性。

不恒行，謂六轉識。

恒行，謂攝藏識及染污意。

是中六轉識品及染污意滅，是<sup>28</sup>滅盡定。

云何無想天？

謂無想定所得之果。

生彼天已，所有不恒行心、心法滅為性。

云何命根？

謂於眾同分，先業所引，住時分限為性。

云何眾同分？

謂諸群生各各<sup>29</sup>自類相似為性。

云何生？

謂於眾同分，所有諸行，本無今有為性。

云何老？

謂彼諸行相續變壞為性。

云何住？

謂彼諸行相續隨轉為性。

云何無常？

---

<sup>28</sup> 是【CB】【麗-CB】【房山-CB】【磧乙-CB】，皆【大】  
(cf. K17n0619\_p0646b23; F20n0735\_p249b16; QC053n0637\_p0385b11)  
<sup>29</sup> 各異【宋】【元】【明】

謂彼諸行相續謝滅為性。

云何名身？

謂於諸法自性，增語為性。

如說眼等。

云何句身？

謂於諸法差別，增語為性。

如說諸行無常<sup>30</sup>等。

云何文身？

謂即諸字，此能表了前二性故。

亦名顯，謂名、句所依，顯了義故。

亦名字，謂無異轉故。

前二性者，謂詮自性及以差別。

顯謂顯了。

云何異生性？

謂於聖法不得為性。

云何識蘊？

謂於所緣了別為性。

亦名心，能採集故。

亦名意，意所攝故。

若最勝心，即阿賴耶識，

此能採集諸行種子故。

又此行相不可分別，

前後一類相續轉故。

又由此識從滅盡定、無想定、無想定天起者，

了別境界，轉識復生，

待所緣緣，差別轉故。

數數間斷，還復生起，

又令生死流轉迴還故。

阿賴耶識者，

謂能攝藏一切種子，

又能攝藏我慢相故，

又復緣身為境界故。

又此亦名阿陀那識，執持身故。

最勝意者，

謂緣藏識為境之識，

恒與我癡、我見、我慢、我愛相應，

前後一類相續隨轉，

除阿羅漢、聖道、滅定現在前位。

如是六轉識及染污意、阿賴耶識，此八名識蘊。

問：蘊為何義？

答：積聚是蘊義。

謂世間<sup>31</sup>相續、品類、趣處差別色等，總略攝故。

如世尊說：

「比丘！

所有色，

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

若內若外、若麤若細、

若勝若劣、若近若遠<sup>32</sup>，

如是總攝為一色蘊。」

<sup>31</sup> 間||問【明】

<sup>32</sup> 近下宋本二字空白

復有十二處，

謂眼處、色處，耳處、聲處，

鼻處、香處，舌處、味處，

身處、觸處，意處、法處。

眼等五處及色聲香味處，如前已釋。

觸處謂諸大種及一分觸。

意處即是識蘊。

法處謂受想行蘊，并無表色等，及諸無為。

云何無為？

謂虛空無為、非擇滅無為、擇滅無為及真如等。

虛空者，

謂容受諸色。

非擇滅者，

謂若滅非離繫。

云何非離繫？

謂離煩惱對治，諸蘊畢竟不生。

云何擇滅？

謂若滅是離繫。

云何離繫？

謂煩惱對治，諸蘊畢竟不生。

云何真如？

謂諸法法性，法無我性。

問：處為何義？

答：諸識生長門，是處義。

復有十八界，

謂眼界、色界、眼識界，

耳界、聲界、耳識界，

鼻界、香界、鼻識界，

舌界、味界、舌識界，

身界、觸界、身識界，

意界、法界、意識界。

眼等諸界及色等諸界，如處中說。

六識界者，

謂依眼等根，緣色等境，了別為性。

意界者，

即彼無間滅等，

為顯第六識依止及廣建立十八界故。

如是色蘊

即十處、十界及法處、法界一分，

識蘊

即意處及七心界，

餘三蘊及色蘊一分，并諸無為，

即法處、法界。

問：界為何義？

答：任持、無作用性自相，是界義。

問：以何義故說蘊界處<sup>333</sup>等？

答：對治三種我執故，

所謂一性我執、受者我執、作者我執，  
如其次第。

復次，此十八界幾有色？

謂十界、一少分，即色蘊自性。

幾無色？

謂所餘界。

幾有見？

謂一色界。

幾無見？

謂所餘界。

幾有對？

謂十色界，若彼於此有所礙故。

幾無對？

謂所餘界。

幾有漏？

謂十五界及後三少分，

謂於是處煩惱起故，現所行處故。

幾無漏？

謂後三少分。

幾欲界繫？

謂一切。

幾色界繫？

謂十四，除香、味及鼻、舌、識。

幾無色界繫？

謂後三。

幾不繫？

謂即彼無漏。

幾蘊所攝？

謂除無為。

幾取蘊所攝？

謂有漏。

幾善、幾不善、幾無記？

謂十通三性，七心界、色、聲及法界一分；

八無記性。

幾是內？

謂十二，除色、聲、香、味、觸及法界。

幾是外？

謂所餘<sup>34</sup>六。

幾有緣？

謂七心界及法界少分心所法性。

幾無緣？

謂餘十及法界少分。

幾有分別？

謂意識界、意界及法界少分。

幾有執受？

謂五內界及四界少分，謂色、香、味、觸。

幾非執受？

謂餘九及四少分。

幾同分？

謂五內有色界，與彼自識等境界故。

幾彼同分？

謂彼自識空時，與自類等故。

大乘廣五蘊論一卷<sup>35</sup>

【經文資訊】《大正新脩大藏經》第31冊 No. 1613 大乘廣五蘊論

<sup>34</sup>餘||除【宮】

<sup>35</sup>〔一卷〕—【宋】【元】【明】【宮】